

2024年度

株洲市芦淞区市场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市场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市场服务中心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协调芦淞服饰市场的新建、扩建、改造等项目的规划论证以及芦淞服饰市场的业态定位和招商引资工作。

(二) 负责芦淞服饰市场的管理工作，统一规划芦淞服饰市场群经营业态；探索芦淞服饰市场管理新模式，研究制定芦淞服饰市场规范化管理制度，承担市场功能分区工作；规范芦淞服饰市场群的物流、广告发布和餐饮经营等行为，负责芦淞服饰市场群的市容市貌管理。

(三) 负责芦淞服饰市场和品牌服饰的宣传和推介，组织和策划节会、展会等商务活动；指导以服饰产业为主体的协会、商会开展工作。

(四) 负责芦淞服饰市场群的综合管理协调工作，推动芦淞服饰市场群健康有序发展。

(五) 负责芦淞服饰市场群的社会治安、交通秩序、安全生产、矛盾纠纷协调等工作。

(六)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芦淞区市场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区市场服务中心）为区政府直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设下列内设机构：综合办公室、产业发展股、市场管理股、信访综治股、消防服务股。

(二) 决算单位构成。区市场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仅包括：区市场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583.5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6.13万元,增长6.6%,主要是因为本年新增市场群立面改造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583.5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83.5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583.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1.24万元,占51.62%;项目支出282.29万元,占48.3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83.5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6.13万元,增长6.6%,主要是因为本年新增市场群立面改造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83.5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6.13万元,增长6.6%,主要是因为本年新增市场群立面改造项目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83.5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3.37万元,占10.86%;公共安全(类)支出3.55万元,占0.61%;科学技术(类)支出113.87万元,占19.5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6.81万元,占4.6%;卫生健康(类)支出11.81万元,占2.02%;城乡社区(类)支出329.97万元,占56.55%;住房保障(类)支出14.36万元,占2.46%;灾害防

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9.79万元，占3.3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26.4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83.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82%，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54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预留人员经费指标。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4.7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年结余指标。

3、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02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预算调剂大病医疗指标。

4、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06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级上年结转指标。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预留人员经费指标，补发2023年绩效考核奖金。

6、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3.87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

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工作需要追加的项目指标，年初未做预算。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9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调整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7.23万元，支出决算为17.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资金开支。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62万元，支出决算为8.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资金开支。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59万元，支出决算为0.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被调剂未使用。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97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追加预算。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57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调整预算。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4.22万元，支出决算为1.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8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被调剂未使用。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52万元，支出决算为0.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资金开支。

15、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91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留人员经费指标。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380.95万元，支出决算为23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6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指标被调剂，二是部分指标未使用完毕。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年专户结转指标。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2.23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为上年结转指标，二是部分为非税收入指标。

1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98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

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级专款资金。

2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21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级上年结转指标。

21、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6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年结转指标。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4.36万元，支出决算为14.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资金开支。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79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级上年结转指标。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1.2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19.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2.7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82.1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7.2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18万元，支出决算为1.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资金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2.27万元，减少65.7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机构并行，人财物划拨建宁办事处。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决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今年未安排出国出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今年及去年均未安排出国出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决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决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本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权限，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本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权限。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18万元，支出决算为1.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资金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2.27万元，减少65.7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机构并行，人财物划拨建宁办事处。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18万元，占1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

组0个，累计0人次,因今年未发生出国出境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主要是厉行节约，今年未发生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1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本单位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8 万元，主要是公车加油费、维修保养以及购买车辆保险费等支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2.1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8.73万元，增长512.19%。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年初预算指标为“2120101行政运行”，在年末决算报表中无法审核通过，调整至基本支出，造成机关运行经费偏高。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19万元，用于开展2023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线上培训，人数8人。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2.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9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2.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2.9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消防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见附件)